

XINSHIQI YUYAN WENZI GONGZUO JISHI

新时期语言文字工作记事

(1978—2003)

教育部语言文字应用管理司 组编
中国语文现代化学会



语文出版社

XINSHIQI YUYAN WENZI GONGZUO JISHI

新时期语言文字工作记事

(1978—2003)

教育部语言文字应用管理司 组编
中国语文现代化学会

费锦昌 主编



语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新时期语言文字工作记事: 1978~2003/费锦昌主编. —北京: 语文出版社, 2005.2

ISBN 7-80184-457-2/H·42

I. 新… II. 费… III. 汉语规范化-概况-中国-1978~2003
IV. H10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09145 号

新时期语言文字工作记事

(1978—2003)

主编 费锦昌

*

语文出版社出版

100010 北京朝阳门南小街 51 号

E-mail: ywp@ywcb.com

新华书店经销 河北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

890 毫米×1240 毫米 16 开本 14 印张 247 千字

2005 年 2 月第 1 版 2005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000 定价: 30.0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 请寄本社发行部调换。

《新时期语言文字工作记事》编辑委员会

主 任 袁贵仁

副主任 杨 光 李宇明 苏培成

委 员（按汉语拼音顺序排列）

陈 敏 费锦昌 高玉华 韩其洲

郝阿庆 王翠叶 王铁琨 魏 丹

姚喜双 于 虹 袁钟瑞 张世平

《新时期语言文字工作记事》编写组

主 编 费锦昌

编 写（按汉语拼音顺序排列）

郝阿庆 高 阳 韩其洲 里 元

刘 扬 王翠叶 魏 丹 杨建明

于桂英 于 虹 袁钟瑞 周道娟

1978 年，以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为转折点，中国人民开始了为把中国建设成为现代化强国而进行的新长征。从此，中国，包括中国的语言文字工作进入以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为中心任务的新时期。

序 言

推行和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实现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是我国经济、政治、文化建设的基础性任务，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必不可少的举措。这是因为，一个国家的语言文字，是民族文化的最重要载体，是维护国家统一、民族团结，凝聚全国人民共同奋斗的无形而伟大的力量。在现代社会，语言文字要起到这样的伟大作用，就必须实现通用化、规范化、标准化。从某种意义上讲，一个国家或民族的语言文字是否规范，反映着这个国家和民族的经济、文化、教育、科技发展的水平。我国真正意识到语言文字规范的重要意义，并且以政府为主导开展这项工作，严格地说是从建国后开始的。随着我国建设事业的发展，规范的范围和程度越来越适应社会生活的需要，例如计算机中文信息自动处理所需要的规范和标准的制定就是从上个世纪八九十年代才正式启动的。语言文字规范工作的进程与国家实力的增强和人民受教育程度的提高同步。就社会个体而言，特别是较年轻者，具有明确的语言文字规范意识、能够熟悉地把握规范标准，也是个人整体素质的一个组成部分。

语言文字的规范是要经过科学研究制定，并且通过各种途径加以推广的，其中学校是主渠道。这是政府和语言文字工作者的职责。改革开放以来，随着经济建设的迅速发展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建立与完善，随着我国对外开放的不断扩大，随着教育、科技、文化等社会事业的蓬勃发展，推行和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

字的工作取得了在我国历史上从未有过的巨大成绩。新时期的语言文字工作，既是中华民族语言文字历史的继承和弘扬，更是在百年来革命前辈和文化学术先哲们为振兴中华所进行的语言文字改革经验基础上，对他们所开创的事业的发展。与几十年前不同的是，半个世纪以来的语言文字工作，一切举措都是从最广大的人民根本利益出发，工作更为全面、系统，理论和方法更为科学，政府的主导作用之大和人民参与之广泛深入为前人所难以想象。这也是我国社会制度优越性之所在。这里面有着几代语言文字工作者默默无闻的奉献。这是一段应该记录、值得研究的历史。

《新时期语言文字工作记事》正是这样一本书：记录了 26 年来语言文字工作的轨迹，反映出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对语言文字工作的重视和关怀，写下了广大语言文字工作者所付出的心血、为人民所做的奉献。我认为，有兴趣的读者在翻阅或研究这部书时应该有这样的视角和思考。这本书可以让多年来曾经关心祖国语言文字工作的读者从中引起可贵的回忆；可以让后来者以简驭繁地知道在中国这段重要的时期前人在这方面都做过些什么；对于中外研究中国语言文字工作及其过程的学者，则是一部重要的历史和事件的索引。

作为一名语言文字工作者，我乐见其书之成，所以当过去的同事和编者们要我在书前写点什么的时候，我想到了上面的这些意思。为本书写序，这也是给了我一个机会，能向所有关心和支持祖国的语言文字事业的读者表达感谢之情。

许嘉璐

2004 年 9 月 11 日夜于访日旅所

1978 年

1 月

【9 日】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向全军发出关于征求对《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意见的通知。[该草案由原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拟订,共分两个表。第一表收简化字 193 个(其中不作简化偏旁的简化字 172 个,可作简化偏旁的简化字 21 个);类推出来的简化字 55 个。以上两项合计,共 248 个。第二表收简化字 269 个(其中不作简化偏旁的简化字 245 个,可作简化偏旁的简化字 24 个);此外,不能单独成字的简化偏旁 16 个。根据 24 个可作简化偏旁的简化字和 16 个不能单独成字的简化偏旁,类推出来的简化字 336 个。以上两项合计,共 605 个。整个草案,共收简化字 853 个,简化偏旁 61 个。经国务院批准,于 1977 年 12 月 20 日在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一级报纸上发表,在全国征求意见,其中第一表的简化字在出版物上试用。]

【12 日】四川省革命委员会发出《关于成立四川省文字改革工作临时小组的通知》。

【29 日】西安市教育局印发《关于组织讨论〈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工作的通知》。

【31 日】《人民日报》发表《〈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解释》。

[本月]

《计算机学报》发表中国科学院计算所竺迺刚、倪光南、陈芷英题为《汉字输入和人机对话》的论文。

2 月

【3 日】*上海市成立文字改革临时领导小组召开第一次会议,研究有关上海市组织讨论《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的工作。

*辽宁省革命委员会批转省文教办公室的《关于组织讨论〈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工作的请示报告》。

【13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教育局发出《关于加强高等院校、民族预科班汉语教学的意见》。

同日或“本期”、“本年”中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条目时,用*标明。

[本月]

《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由文字改革出版社出版。

3月

【2日】教育部发出《关于学校试用简化字的通知》。《通知》要求全国统编的中小学各科教材，自今秋起一律试用《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第一表的简化字。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今年秋季自编的教材，也应全部试用《草案》第一表的简化字。

【4日】胡愈之、王芸生、王力、周有光等 23 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联名写信给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秘书处和第五届全国政治协商会议秘书处，要求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第五届中国政治协商会议的主要文件不采用《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第一表的简化字。

【6日】中国文改会在通辽召开注音识字座谈会。福建、河北、四川、山东、山西、黑龙江、吉林等 7 省教育部门的代表参加会议。

【7日】上海市教育局和上海市电视台联合举办“文字改革专题讲座”，解说《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

【12日】上海市教育局和上海人民广播电台联合举办“汉语拼音广播讲座”。

【23日】胡愈之提出关于实现汉字标准化的建议，以便中文信息处理。该建议得到邓小平、方毅支持，他们指示四机部、教育部和中国文改会研究实施方案，报国务院审批。

【27日】原国语统一筹备会会员、中国文改会委员、语言文字学家、北京师范大学教授黎锦熙（1890—1978）逝世。

[本月]

陕西省教育局印发《关于在中小学和师范院校进一步开展文字改革工作的通知》。

4月

【4日】西安市政协召开简化汉字座谈会。

【13日】广东省文改会成立。自国务院发出批转中国文改会关于《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的请示报告以后，全国已有 16 个省、市革命委员会先后成立了文字改革的机构或临时领导机构。其中广东、湖南成立了文改会；云南、浙江、河南、黑龙江、贵州、湖北等省成立了省文字改革领导小组或文字改革办公室；上海、河北、四川、安徽、辽宁、陕西、福建等省市成立了文字改革临时领导小组。其他省市决定不另成立文字改革机构，文字改革工作由省教育局负责。

【14日】中国语文杂志社在苏州召开语言文字工作者批判“四人帮”及语言学科发展规划座谈会。

【17日】教育部发出《关于学校使用简化字的补充通知》。通知指出：“《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第一表的字，正在试用并征求意见。今秋供应的教材，凡未发排的，不再使用新简化字。使用了新简化字的教材……可不再改动，但仍用原字进行教学。再版时改用原字。”

【26日】全国政协教育组邀请 40 多位在京委员座谈《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

胡愈之、董纯才、齐燕铭、王力、曾世英、张含英、钱昌照、周有光等出席座谈会。座谈会于28日结束。

5月

【1日】《社会科学战线》发表吴甲丰的《对当前文字改革的意见和建议》。文章对《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提出具体意见，并对我国的文字改革工作提出建议。

【10日】《中国语文》复刊后第一期发表闻进的《努力做好文字改革工作》、陶伦的《关于〈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的几个问题》、徐仲华的《读〈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同日印发《中国语文简报》，到本年9月9日共印发11期。本年8月25日出版《中国语文》的补充刊物《中国语文通讯》。

【18日】中国文改会在江苏省吴县召开南方方言区推广普通话工作座谈会。上海、江苏、安徽、浙江、福建、江西、湖南、广西、广东等9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部门及社科院语言所的代表参加会议。座谈会于5月25日结束。

【22日】中国文改会和中央人民广播电台联合举办“汉语拼音广播讲座”。王力、周有光、徐世荣分别讲解文字改革工作的方针、任务和推广普通话以及推行《汉语拼音方案》的意义。

6月

【12日】科学文化工作领导人、社会活动家、历史学家、古文字学家郭沫若（1892—1978）逝世。他一贯热心提倡和积极领导文字改革工作。

【15日】陕西省及西安市人民广播电台举办“文字改革广播讲座”。

【21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教育局印发《加强民族学校汉语教学的意见》。

7月

【10日】《中国语文》第二期发表于夏龙的《关于第二次汉字简化工作的一些意见》。

【19日】上海《文汇报》在第一版以《汉字进入了计算机》为题，报道支秉彝、钱锋发明的用于计算机处理汉字的“见字识码”编码方案。

[本月]

《人民日报》、《解放军报》停止试用《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第一表简化字。

8月

【21日】上海市教育局发出《上海市中小学、师范院校关于加强推广普通话工作和汉语拼音教学的意见（草案）》。

【25日】社科院语言所主办的《中国语文通讯》（双月刊）创刊。

【26日】教育部发出《关于加强学校普通话和汉语拼音教学的通知》。《通知》指出：“学校是推广普通话和教学汉语拼音的重要基地，广大师生是普及普通话和推行汉语拼音的重要力量。”“推广普通话是一项群众性工作”，“要利用各种机会，采取多种方式，大讲推广普通话的重要政治意义，发动群众自己起来克服旧的习惯势力和狭隘的地方观念，树立以讲普通话为荣的好风气。要做到学校与社会相结合，教学与日常工作相结合，普及与提高相结合。”“必须继续贯彻‘大力提倡，重点推行，逐步普及’的方针”，“要充分发挥汉语拼音的作用，

经常运用拼音，进行必要的考核，杜绝‘回生’现象。”

【30日】《文字改革通讯》第6期发表一组悼念郭沫若的文章。

9月

【10日】《中国语文》第三期发表周有光的《现代汉字中声旁的表音功能问题》。

【15日】上海市教育局召开推广普通话工作会议。

【16日】安徽省教育局发出《关于转发教育部〈关于加强学校普通话和汉语拼音教学的通知〉的通知》。

【19日】河南省教育局发出《贯彻教育部〈关于加强学校普通话和汉语拼音教学的通知〉的意见》。

【25日】*福建省教育局发出《关于转发教育部〈关于加强学校普通话和汉语拼音教学的通知〉的通知》。

*天津市教育局印发《关于加强普通话和汉语拼音教学的通知》。

【26日】国务院批转中国文改会、外交部、国家测绘总局、中国地名委员会《关于改用汉语拼音方案作为我国人名地名罗马字母拼写法的统一规范的报告》。文件指出：“改用汉语拼音字母作为我国人名地名罗马字母拼法，是取代威妥玛式等各种旧拼法，消除我国人名地名在罗马字母拼写法方面长期存在混乱现象的重要措施。”文件规定，用汉语拼音拼写中国人名地名，适用于罗马字母书写的各种语文。

10月

【6日】黑龙江省教育局发出《关于转发教育部〈关于加强学校普通话和汉语拼音教学的通知〉的通知》。

【8日】高等院校文字改革教材协作会议在保定召开。参加会议的代表来自河北大学、辽宁大学、山东大学、郑州大学、内蒙古师范学院、河北师范学院、河北师范大学、北京师范学院、西南师范学院、湘潭大学、西北大学。中国文改会研究员周有光、倪海曙应邀出席会议。会议拟定了编写大纲，确定了编写人员。

【13日】云南省教育局发出《关于转发教育部〈关于加强学校普通话和汉语拼音教学的通知〉的通知》。

【20日】陕西省教育局发出《关于转发教育部〈关于加强学校普通话和汉语拼音教学的通知〉的通知》。

11月

【6日】国务院发出《关于扫除文盲的指示》。

【15日】《文字改革通讯》第八期发表一组纪念无产阶级革命家、原中国文改会主任吴玉章诞辰100周年的文章。

【26日】11月26日至12月6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革委会在乌鲁木齐市召开自治区第二次蒙古语文工作会议。会议制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1979~1985年蒙古语文工作规划要点（草案）》，研究审定并统一了302条蒙文常用名词术语。

【28日】上海市教育局召开推广普通话和汉语拼音教学现场交流会。

12月

【1日】外交部通知各国驻华外交代表机构：“从1979年1月1日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的外交文件译文将改用《汉语拼音方案》作为中国人名地名罗马字母拼写法的统一规范。”

【4日】湖北省文字改革领导小组召开全省普通话教学成绩观摩会。

【5日】中国科学技术情报学会和中国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在青岛召开全国汉字编码学术交流会。

【9日】9日至22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维吾尔、哈萨克语言文字工作会议召开，中央和自治区有关单位的代表共60人参加会议。会议修改了《维、哈新文字方案》并上报自治区人民政府；制定民族语言新词术语规范审定总原则，初步统一维吾尔语新词术语1500条、哈萨克语术语1000条；会议就是否继续推行维、哈新文字问题征求了与会者的意见。

【23日】天津市对外贸易局、工商行政管理局发出《关于规定出口商品商标的罗马字母拼写法的联合通知》。《通知》要求全市出口商品的商标及其包装装潢、宣传品上使用的我国人名地名以及音译的汉语词语的罗马字母拼写法，从1979年1月15日起一律改用汉语拼音。

【30日】原中国文改会主任吴玉章诞辰100周年。《人民日报》发表张鼎丞的文章《怀念吴老，学习吴老》。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吴玉章著《文字改革文集》。

[本月]

*中国古文字研究会在长春成立。

*张其浚、支秉彝、刘涌泉、李一华、刘源、扶良文、倪光南等汉字编码研究者在青岛召开汉字编码学术讨论会，17个省市的80名代表出席。会上成立了全国汉字编码研究会。会后，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出版《汉字编码方案汇编》。

本年

*由吕叔湘、丁声树先后任主编、社科院语言所词典编辑室编辑的《现代汉语词典》于1978年底由商务印书馆出版。它是在1973年出版的“试用本”基础上修订、增补成书的。这部词典为推广普通话，促进汉语规范化服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各界人民群众上书党中央、国务院、国家民委，要求恢复使用锡伯文，学校恢复锡伯语文教学。经中央批准，当年，自治区各锡伯族小学恢复锡伯语文教学。

*香港中国语言学研究中心重组为“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吴多泰中国语文研究中心”。该中心的宗旨是理论与实践并重，促进学术研究和中文教学。

1979 年

1 月

【1 日】*新华社采用《汉语拼音方案》的拼写法来音译中国的人名和地名。“新华通讯社”的罗马字母拼写法，按照中国《汉语拼音方案》的拼写法，改为 Xinhua，而不再使用原来的拼法 Hsinhua。

*上海《汉语拼音小报》复刊。

【20 日】上海市教育局和上海人民广播电台联合举办“汉语拼音广播讲座”。

2 月

【12 日】上海市文改会成立。

【16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中国文改会、社科院语言所联合举办的第一期普通话研究班在北京开学，学员 43 人。

[本月]

*社科院语言所方言研究室主办的《方言》杂志创刊。

*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主办的《民族语文》杂志创刊。

3 月

【4 日】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字改革领导小组、自治区教育局、共青团自治区委员会在南宁联合举行全自治区中小学和师范学校普通话教学成绩观摩会。

【12 日】广东省召开文字改革座谈会，着重讨论如何进一步开展推广普通话工作的有关问题。

【27 日】山东省普通话教学成绩观摩会在济南举行。

【28 日】浙江省教育局和共青团省委联合举办浙江省普通话教学成绩观摩会。

4 月

【21 日】上海市文改会召开全体委员会议，通过《1979 年上海市文字改革工作纲要》

【22 日】中国文改会、教育部在杭州联合召开全国推广普通话工作汇报会。全国 29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局或文字改革办公室主管推广普通话工作的干部出席会议。会议于

28 日结束。

5 月

【5 日】《文字改革通讯》第五期举办“纪念五四运动，搞好文字改革”笔谈会，发表了周建人、陈鹤琴、蒋善国、蒋仲仁、杜松寿、郑林曦、马学良、胡振华、刘又辛、李逸三、施效人、许宝华、颜逸明、王宗柏等的文章。

【6 日】高等院校文字改革教材协作会议第二次会议在上海举行。28 所高等院校和 8 个科研、出版单位的代表出席会议。语言文字学家、文字改革工作者王力、叶籁士、吴文祺、张世禄、周有光、倪海曙、史存直、殷焕先、罗竹风、黄典诚等出席会议。胡愈之、吕叔湘、张弓作了书面发言。会议讨论了已经编写好的文字改革教材的部分初稿和详细提纲，就高等院校开展文字改革的教学和科研交换了意见。与会人员发起成立高等院校文字改革研究会，组成了筹备组。会议于 5 月 14 日闭幕。

【16 日】上海市文改会、市教育局、共青团市委联合举行 1979 年上海市中小学普通话教学成绩观摩会。中国文改会负责人叶籁士和研究员倪海曙出席会议。

【25 日】河南省教育局在郑州举行全省普通话教学成绩观摩会。

【27 日】安徽省教育局、共青团省委联合举行全省普通话教学成绩观摩会。

6 月

【9 日】教育部、中国文改会、共青团中央联合发出《关于召开第五次全国普通话教学成绩观摩会的通知》。

【13 日】*有关部门决定，中国文改会仍为国务院直属机构，改由中国社会科学院代管。

*内蒙古自治区普通话教学成绩观摩会在呼和浩特举行。

【15 日】*联合国秘书处发出关于采用“汉语拼音”的通知。通知规定，从这一天起，联合国秘书处采用“汉语拼音”作为在各种拉丁字母文字中转写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名和地名的拼写标准；秘书处起草、翻译或发出的各种文件都用“汉语拼音”书写中国名称。

*江苏省普通话教学成绩观摩会在无锡举行。

【26 日】吉林省召开全省普通话教学成绩观摩会。

【27 日】湖南省召开全省普通话教学成绩观摩会。

[本月]

台湾正中书局出版台湾“教育部”研订公布的《常用国字标准字体表》，又称“甲表”，收录 4808 字。

7 月

【13 日】福建省教育局召开全省普通话教学成绩观摩会。

【17 日】广东省文改会和省教育局召开全省普通话教学成绩观摩会。

【21 日】西安市教育局召开第五次全市普通话教学成绩观摩会。

【23 日】青海省召开全省普通话教学成绩观摩会。

【25 日】黑龙江省教育局和共青团省委召开全省普通话教学成绩观摩会。

【27 日】748 工程第一分系统——计算机汉字编辑排版系统主体工程在北京大学研制成功。

[本月]

云南省举办全省第五次普通话教学成绩观摩会。

8 月

【10 日】上海市文改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市城建局印发《关于在招牌、路牌上加注汉语拼音的通知》。

【11 日】教育部、中国文改会、共青团中央在北京联合召开第五次全国普通话教学成绩观摩会。除台湾省外的全国 29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中小学、师范学校的师生 250 人参加观摩会。财贸系统的职工代表、中央有关部门的代表以及部分语言文字学家也应邀出席。蒋南翔、张承先等出席开幕式，王震、康克清等出席闭幕式并讲话。会议期间，王力、马大猷、朱德熙、张志公作了学术报告。大会于 8 月 20 日闭幕。

9 月

【1 日】《光明日报》的《文字改革》双周刊停刊。

【20 日】叶籁士、周有光、倪海曙、殷焕先、黄典诚等 57 位语言文字工作者发出《成立高等院校文字改革研究会倡议书》，胡愈之、王力、吕叔湘等为赞助人。

【21 日】21 日至 10 月 4 日，8 省（自治区）第三次蒙古语文专业会议在乌鲁木齐召开。会议确定了蒙古语基础方言、标准音和音标方案；同时成立蒙古语文协会。

10 月

【13 日】教育部、中国文改会和社科院语言所合办的第二期普通话研究班在北京开学，学员 44 人。

【16 日】上海市教育局召开重点中小学推广普通话工作会议。

【21 日】上海市文改会办公室和上海语文学会联合召开文字改革座谈会。

【22 日】中国地名委员会办公室、中国文改会办公室发出《关于征求对城市街道里弄名称汉语拼音字母拼写形式的意见并搜集有关资料的通知》。

[本月]

信息处理交换用汉字字符集编码标准讨论会在上海市嘉定举行。

11 月

【16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向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上报《关于继续推行维、哈新文字和同时使用维、哈老文字的报告》。自治区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了《报告》。

【25 日】《新疆日报》（蒙文版）发布《蒙古语音标试行方案》。

12月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作出《关于继续使用维、哈新文字和同时使用维、哈老文字的决定》。

*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批准，恢复使用柯尔克孜文。

本年

*香港中国语文学会成立。学会宗旨是推动与中国语文有关的工作。

*香港中国语文学会和香港教育专业人员协会联名向香港考试局提交“香港中學會考增設國語科建議書”，建議在會考中增設國語科作為一個獨立選科。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蒙古语文工作领导小组开始对全区蒙古族使用语言文字情况进行调查，至1980年结束，并形成《关于自治区蒙古语文工作情况的调查报告》呈报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

*中文信息处理研讨班在长春举办。研讨班用两个月的时间研讨汉字基础理论和编码方案。其成果在《语文现代化》丛刊连载。

*《辞海》1979年修订本由上海辞书出版社出版。这是一部兼收语文词语和百科词语的大型综合性词书。

*北京语言学院主办的《语言教学与研究》杂志创刊。

1980 年

1 月

【5 日】《山西运城地区报（拼音版）》改名为《运城拼音报》。

【10 日】《中国语文》1980 年第一期发表李荣的《汉字演变的几个趋势》、林茂灿等的《普通话二字词变调的实验研究》。

【28 日】上海市教育局和上海人民广播电台联合举办“汉语拼音广播讲座”。

2 月

【18 日】中国文改会委员、语言文字学家、北京大学教授魏建功（1901—1980）逝世。

[本月]

*全国高等院校文字改革学会编辑的不定期丛刊《语文现代化》创刊号由上海知识出版社出版。《发刊词》说：“文字改革就是语文现代化。也可以说，文字改革的最终目的是语文现代化，语文现代化的首要工作是文字改革。”这本丛刊特别重视技术性、资料性和实验性。主编倪海曙。到 1990 年共出 10 辑。

*周有光的《汉语拼音正词法要点》在《语文现代化》丛刊第一辑发表。《要点》是作者应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召开的语文转换国际标准化会议（ISO/TC46/SC2）的要求写作的。

*倪海曙编写的《推广普通话的历史发展（资料整理）》在《语文现代化》丛刊第一、二辑连载。

3 月

【9 日】由袁晓园等倡议发起的民间学术组织——汉字现代化研究会在北京成立。

【10 日】《中国语文》1980 年第二期发表王均的《民族文字工作中的若干问题》、刘泽先的《谈谈文字现代化》。

【25 日】国务院发出《关于充实和加强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的通知》，决定增补马大猷、王竹溪、朱德熙、陈翰伯、张友渔、张志公、周有光、钱伟长、倪海曙、曾世英 10 人为中国文改会委员。由董纯才任主任，胡愈之、张友渔、吕叔湘、王力、叶籁士为副主任，倪海曙为秘书长。文改会仍直属国务院，但由中国社会科学院代管。文改会的工作机构由中国社会科学院直接领导，它的主要任务是提出和执行工作规划、调查研究、审查科研成果、编辑资料和处理国内外联系事务等。有关普通话的推广工作（包括推广工作的机构）划归教育部